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84,769,288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769,9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分配的现金分红(含税)比例及除权除息参考价如下:

本次利润分配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分配比例,即377,999,388股×0.158元/股=59,723,903.30元;

按公司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分配的现金分红(含税)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10=59,723,903.30元÷384,769,288股×10股=1.552200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552200元;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84,769,288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6,559,900股后的378,209,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59,723,903.31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由6,559,900股增加至6,769,900股,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由378,209,388股变更为377,999,388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7,999,388股×0.158元/股=59,723,903.30元。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4,769,288股扣减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6,769,900股后的377,999,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00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59,723,903.3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422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a]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84,769,288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6,559,900股后的378,209,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59,723,903.31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由6,559,900股增加至6,769,900股,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由378,209,388股变更为377,999,388股,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377,999,388股×0.158元/股=59,723,903.30元。

[a]注:根据先选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市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1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8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5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5月2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金丰裕稳健一年持有混合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参加 天天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决定旗下中金丰裕稳健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产品代码:920187,以下简称“中金丰裕稳健”)参加天天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5年5月19日起,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办理中金丰裕稳健申购业务的,享受申购手续费率最低不低于1折优惠,申购费率固定费用的,不享受折扣费率,具体申购费率优惠以天天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中金丰裕稳健原费率请详见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5年5月19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天天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中金丰裕稳健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和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中金丰裕稳健的赎回(含转换业务的转出赎回费)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天天基金的有关规定和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天天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中金丰裕稳健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中金丰裕稳健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相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网站:www.1234567.com.cn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505-0105

网址:www.cicc.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当认真阅读并准确理解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和理解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受托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金恒瑞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A类份额参加天天基金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决定旗下中金恒瑞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产品代码:920007,以下简称“中金恒瑞”)参加天天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5年5月19日起,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办理中金恒瑞申购业务的,享受申购手续费率最低不低于1折优惠,申购费率固定费用的,不享受折扣费率,具体申购费率优惠以天天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中金恒瑞原费率请详见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5年5月19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天天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中金恒瑞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和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中金恒瑞的赎回(含转换业务的转出赎回费)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天天基金的有关规定和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天天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中金恒瑞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中金恒瑞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相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网站:www.1234567.com.cn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505-0105

网址:www.cicc.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当认真阅读并准确理解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和理解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受托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5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9  
2、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内  
3、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4、回购用途 口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5、累计已回购股数 8.38万股  
6、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  
7、累计回购金额 114.22万元  
8、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59元/股~13.6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13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9

##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一、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2025年5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实施首次回购股份

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5-028

##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证监局指导下,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5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届时,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015%,成交的最低价为15.95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16.02元/股,已经支付金额人民币175.7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三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 会议决议公告

3、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

4、本次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